

##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龙证券作为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对捷智科技 2019 年年度报告进行事前审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主办券商在审核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智科技”、“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以下风险：

1、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1） 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如下：

- 1) 如财务报表所述，捷智科技 2019 年末存货余额 5,150.56 万元（其中存货原值 6,225.62 万元，跌价准备 1,075.06 万元），相比 2018 年末增长 34.69%；而 2019 年度营业收入相比 2018 年度下降 47.11%，销售毛利率从 2018 年度 16.50% 上升至 21.66%。受发出商品回函率低、监盘日期滞后（新冠疫情影响）及其他审计范围限

制，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验证前述财务指标变动的合理性，无法判断捷智科技 2019 年末存货的存在性、存货计价的准确性以及 2019 年度营业成本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无法判断是否有必要对存货跌价准备作出调整。

- 2) 如附注九、5 所述，捷智科技 2019 年度向其关联方四川鑫陶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965.91 万元、采购商品 979.91 万元。鉴于关联交易的特殊性，受审计范围限制，我们无法就前述关联交易的商业实质，以及交易作价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从而无法对前述交易的商业实质、交易作价的合理性进行判断。

## 2、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如附注二所述，捷智科技 2019 年末资产负债率 95.26%，使用未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仅 9.41 万元，流动比率 0.97，速动比率 0.29，全年亏损 462.24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捷智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3、公司存在延迟换届选举而补充审议并披露的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应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到期换届，公司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换届或披露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监事换届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公司存在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补充审议并披露的情况：

2019 年 11 月宜宾捷智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完成注册，注册地址：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开区长江北路西段附三段 17 号企业服务中心 809-2 室，经营范围：光学玻璃制造；光学元件毛坯制造；光学仪器用玻璃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微型发光二极管显示（Micro-LED）显示器件制造；液晶显示模组制造；液晶显示器件制造；LED 背光源制造；聚氯乙烯（PVC）塑料薄膜制造；聚乙烯（PE）塑料薄膜制造；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照明灯具制造；电视机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资本：500 万元，届时捷智科技持有宜宾捷智光学材料有限

公司 100%股权。宜宾捷智光学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进行增资，由四川鑫陶源科技有限公司注资 4821.81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5321.81 万元，捷智科技占有 9.40%的股份，四川鑫陶源科技有限公司占有 90.60%的股份。捷智科技实际控制人陶宏为四川鑫陶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第一大股东（持股 97.5%）。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9 年度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 1、针对保留意见事项，公司应采取相应措施积极解决，否则公司将持续面临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风险；
- 2、如捷智科技后续持续亏损，持续无法补足流动资金，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捷智科技的持续督导义务，督导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继续关注捷智科技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针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除前期已经披露的有关风险提示外，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314023 号）

《关于对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包含与持续经营

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  
（2020）第 314024 号）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